

上市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对本次重组的信息披露和申请文件
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的承诺函

鉴于：

苏州胜利精密制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胜利精密”）拟以发行股份方式购买朱维军、刘宏宇、刘春燕所持有的硕诺尔 100%股权。

本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信息披露和申请文件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如本次交易因涉嫌所提供或者披露的信息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的，在案件调查结论明确之前，将暂停转让本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持有的胜利精密股份。

特此承诺！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胜利精密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对本次重组的信息披露和申请文件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的承诺函》之签章页）

全体董事签字：

_____ 高玉根	_____ 乔 奕	_____ 吴加富
_____ 卜 勇	_____ 黄 鹏	_____ 冯 川

全体监事签字：

_____ 张利娟	_____ 许永红	_____ 陈 熙
--------------	--------------	--------------

高级管理人员签字：

_____ 高玉根	_____ 乔 奕	_____ 吴加富
_____ 吴 娴	_____ 殷 勤	_____ 王 成

苏州胜利精密制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 10 月 11 日